

关于对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21）第 1 号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近日，有多家媒体报道称，2020 年 12 月 18 日在宜宾举行的“五粮液第二十四届 1218 共商共建共享大会”透露，持有你公司 20.40% 股份的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粮液集团”）2020 年 1-11 月收入突破 1,100 亿元、收入与利润均实现两位数的增长。

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进行说明：

1. 请结合你公司历年营业收入、净利润占五粮液集团营业收入、净利润的比重情况以及五粮液集团对你公司投资收益的会计处理方法等，说明五粮液集团的经营业绩与你公司经营业绩的关联程度，在此基础上说明上述会议所透露信息是否属于对你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有重大影响的信息。

2. 请结合你公司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制度及程序、内幕信息管理相关要求等，说明你公司向五粮液集团提供相关财务数据须履行的程序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情况。

3. 请核查说明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是否存在泄露内幕信息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证券交易的情形，并进一步说明你公司为保证内幕信息安全所采取的有效措施。

请你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

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同时提醒你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及《股票上市规则》等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21年1月4日